



一、經113年11月29日第9屆第4次董事會決議通過。
二、計畫內容：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依據捐助章程 第2條第○項第 ○款辦理	工作項目	計畫內容	經費預算	預期成果	備註
第2條	董事會及辦公室行	董事會及辦公室行政	4,050,000	符合監督要點,召開2次董事會維持運作。	
第2條	勸募計畫	本會為推廣乳癌防治辦理活動,宣導乳癌防治的重要性,以建立婦女正確觀念及公益活動,展現對於防範的意識,規劃社會責任之雙贏。籌募「助她幸福」專案,預計募款壹佰伍拾萬元整、透過免費篩檢及醫療諮詢、衛教服務,以提升乳癌篩檢率,並及時提供所需服務。	1,500,000	辦理活動,宣導乳癌防治的正確觀念及公益活動,展現社會責任之雙贏。	
第2條	乳癌防治活動計劃	舉辦乳房篩檢、婦女健康講座(內部含直播)、乳癌防治宣導講座(外部)、學術交流、個案師工作坊與其他廠商配合乳癌防治宣導活動。	2,300,000	提高篩檢率與民眾及病友對乳癌的認知及生活品質,宣導超過2000人,加強乳癌學術研究,鼓勵醫事人員投入。	
第2條	乳癌病友服務計劃	舉辦大型病友會、新病友座談會、志工培訓、定期舉辦身心靈優活園地、病友、民眾之醫療諮詢與關懷、網站資訊維護與系統更新。	2,900,000	透過活動,實踐三階段五關懷A.P.P.L.E.乳癌照護模式,提升病友及家屬對乳癌的認知,培訓優良志工。	
第2條	乳癌防治宣導計劃	定期出刊「看見真愛」季刊、媒體宣導(電視、廣播、雜誌等)、自媒體(Youtube、Facebook、Podcast等)經營及衛教出版物。	1,150,000	提供病友及民眾乳癌醫療及防治觀念,提高篩檢率。提升本會品牌知名度,促進企業合作以擴展服務深度。	
		合計	11,900,000		

製表人： 執行長（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）



董事長：



編製注意事項：

1. 工作項目：應包括作業服務、管理及募款項目。
2. 計畫內容：應包括服務對象、參與人數、實施之時間、地點、方式及其他相關事項；實施地點如涉及境外之國家（地區）者，應於備註欄註明。
3. 預期成果：請具體表達，例如：預計舉辦○場研討會、預計 服務○人、預期效益及其他事項。
4. 本表應有董事長、執行長（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）及製表人簽名（用印），且不得為同一人。



高雄市乳癌防治基金會
109年度經費預算

單位:新臺幣元

項目			本年度預算數	上年度預算數(A)	本年度預算與上年度預算比較		備註
項	款	名稱			增減數(B)	增減比率(%) (C)=(B)/(A)	
1		收入					
		孳息收入	300,000	300,000	0	0.00	
		社會資助	11,500,000	11,500,000	0	0.00	
		政府補助款	0	0	0	0.00	
		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	100,000	100,000	0	0.00	
		其他收入	0	0	0	0.00	
		收入合計	11,900,000	11,900,000	0	0.00	
2		成本與費用					
		勸募計劃	1,500,000	1,500,000	0	0.00	
		乳癌防治活動計劃	2,300,000	2,300,000	0	0.00	
		乳癌病友服務計畫	2,900,000	2,900,000	0	0.00	
		乳癌防治宣導計劃	1,150,000	1,150,000	0	0.00	
		管理費用	4,050,000	4,050,000	0	0.00	
		募款費用	0	0	0	0.00	
		成本與費用合計	11,900,000	11,900,000	0	0.00	
3		業外利益與損失	0	0	0	0.00	
4		稅前淨資產變動	0	0	0	0.00	
5		其他淨資產變動	0	0	0	0.00	
6		所得稅利益(費用)	0	0	0	0.00	
7		淨資產變動	0	0	0	0.00	
8		期初淨資產餘額	120,991,281	0	120,991,281	0.00	
9		期末淨資產餘額	120,991,281	0	120,991,281	0.00	

製表人:



執行長(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):



董事長:



編製注意事項:

1. 收入、成本及費用項目之編列，請視工作計畫預算情形編寫。
2. 作業服務之內容，應符合捐助章程所定之業務項目，並能與工作計畫之工作項目相對應。
3. 經費預算實施地點如涉及境外之國家(地區)者，應於備註欄註明。
4. 本表應有董事長、執行長(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)及製表人簽名(用印)，且不得為同一人。